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制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制

【知识点】个人所得税的纳税人

一、纳税人的一般规定

中国公民、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投资者以及在中国有所得的外籍人员和港澳台同胞，为个人所得税的纳税义务人。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制

二、个人所得税的纳税人分为居民和非居民。

1. 居民个人（无限纳税义务）：在中国境内有住所，或者无住所而一个纳税年度内在中国境内居住累计满183天的个人。居民个人从中国境内和境外取得的所得，依法规定缴纳个人所得税。

【提示】中国境内是指中国大陆地区，目前还不包括中国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

【提示】境内无住所的个人在一个纳税年度内无论出境多少次，只要在我国境内累计住满183天，就可判定为我国的居民个人。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制

2. 非居民个人（有限纳税义务）：在中国境内无住所又不居住，或者无住所而一个纳税年度内在中国境内居住累计不满183天的个人。非居民个人从中国境内取得的所得，依照本法规定缴纳个人所得税。

3. 纳税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制

三、所得来源地的判定

下列所得不论支付地点是否在中国境内，均为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

- (1) 因任职、受雇、履约等在中国境内提供劳务取得的所得。
- (2) 将财产出租给承租人在中国境内使用而取得的所得。
- (3) 许可各种特许权在中国境内使用而取得的所得。
- (4) 转让中国境内的不动产等财产或者在中国境内转让其他财产取得的所得。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制

三、所得来源地的判定

下列所得不论支付地点是否在中国境内，均为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

(5) 从中国境内企业、事业单位、其他组织以及居民个人取得的利息、股息、红利所得。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制

【知识点】个人所得税的征税对象

混合制模式	税目	计征方式
综合征收 (居民个人适用)	1. 工资、薪金所得	按月、按次预扣预缴； 年终合并汇算清缴。
	2. 劳务报酬所得	
	3. 稿酬所得	
	4. 特许权使用费所得	
分类征收	5. 经营所得	按年计算，按季预缴，自行申报
	6. 财产租赁所得	按月计算，代扣代缴
	7. 利息、股息、红利所得	按次计算，代扣代缴
	8. 财产转让所得	
	9. 偶然所得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制

一、工资、薪金所得

工资、薪金所得指个人因任职或者受雇而取得的工资、薪金、奖金、年终加薪、劳动分红、津贴、补贴以及与任职或者受雇有关的其他所得（非独立性）。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制

二、劳务报酬所得

1. 劳务报酬所得，指个人独立从事各种非雇佣的各种劳务所取得的所得（共27项）：

27项分别为：设计、装潢、安装、制图、化验、测试、医疗、法律、会计、咨询、讲学、翻译、审稿、书画、雕刻、影视、录音、录像、演出、表演、广告、展览、技术服务、介绍服务、经纪服务、代办服务、其他劳务。

2. 个人兼职（独立性、非雇佣关系）取得的收入应按照“劳务报酬所得”应税项目缴纳个人所得税。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制

三、稿酬所得

指个人作品以图书、报刊形式出版、发表取得的所得。

【提示】与图书、报刊相关的翻译、审稿、书画所得，属于劳务报酬所得。

四、特许权使用费所得

1. 个人（包括权利继承人）提供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非专利技术以及其他特许权的**使用权取得的所得**。

2. 提供著作权的使用权（版权）所得，不包括稿酬所得。

3. 作者将自己的文字作品手稿原件或复印件拍卖取得的所得。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制

五、经营所得

1. 个体工商户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取得的所得（业主为纳税人）。个人独资企业投资人、合伙企业的个人合伙人、来源于境内注册的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生产、经营的所得；

2. 个人依法从事办学、医疗、咨询以及其他有偿服务活动取得的所得；

3. 个人对企业、事业单位承包经营、承租经营以及转包、转租取得的所得。

4. 个人从事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取得的所得，例如：个人因从事彩票代销业务而取得的所得。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制

六、利息、股息、红利所得

指个人拥有债权、股权而取得的利息、股息、红利所得。

【提示】免税的利息（3项）：国债和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国家发行的金融债券利息、储蓄存款利息。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制

七、财产租赁所得

个人出租不动产、机器设备、车船以及其他财产取得的所得。

八、财产转让所得

1. 个人转让有价证券、股权、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不动产、机器设备、车船以及其他财产取得的所得。

2. 目前对股票转让所得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增值税也免）

。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制

九、偶然所得

偶然所得，是指个人得奖、中奖、中彩以及其他偶然性质的所得。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制

【知识点】个人所得税的税率

个人所得税按所得项目不同分别适用超额累进税率和比例税率。居民个人各项所得适用税率：

应税所得项目		税率	
综合所得 (居民纳税人适用)	1-4项	预扣预缴时	年终汇算清缴时
	1. 工薪所得	按月预扣预缴率	七级超额累进税率 3%—45%
	2. 劳务 报酬所得	按次预扣率：20%、30%、 40%，加成征收	
	3. 特许权 使用费所得	按次预扣率：20%	
	4. 稿酬所得	按次预扣率：20%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制

——续表

应税所得项目	税率
5. 经营所得	五级超额累进税率
6. 利息股息红利所得	按次税率：20%
7. 财产租赁所得	按月税率：20%（个人出租住房10%）
8. 财产转让所得	按次税率：20%
9. 偶然所得	按次税率：20%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制

1. **综合所得**适用七级超额累进税率，税率为3%~45%，其级距和具体各级适用税率见表。

级数	全年应纳税所得额	税率	速算扣除数
1	不超过 36 000元 的	3%	0
2	超过36 000元至144 000元的部分	10%	2520
3	超过144 000元至300 000元的部分	20%	16920
4	超过300 000元至420 000元的部分	25%	31920
5	超过420 000元至660 000元的部分	30%	52920
6	超过660 000元至960 000元的部分	35%	85920
7	超过 960 000元 的部分	45%	181920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制

注：本表所称全年应纳税所得额，是指居民个人取得综合所得以每一纳税年度收入额减除费用6万元以及专项扣除、专项附加扣除和依法确定的其他扣除后的余额。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制

2. 居民个人劳务报酬所得预扣预缴个人所得税的预扣率

级数	预扣预缴应纳税所得额	预扣率（%）	预算扣除数
1	不超过20 000元的	20	0
2	超过20 000元至50 000元的部分	30	2000
3	超过50 000元的部分	40	7000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制

3. 经营所得，适用五级超额累进税率，税率5%~35%，

经营所得适用个人所得税税率表

级数	全年应纳税所得额	税率	速算扣除数
1	不超过30 000元的	5%	0
2	超过30 000元至90 000元的部分	10%	1500
3	超过90 000元至300 000元的部分	20%	10500
4	超过300 000元至500 000元的部分	30%	40500
5	超过500 000元的部分	35%	65500

注：本表所称全年应纳税所得额，是指以每一纳税年度的收入总额减去成本、费用以及损失后的余额。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制

4. 利息、股息、红利所得，财产租赁所得，财产转让所得和偶然所得，适用比例税率，税率为20%。